

生活津貼餐食方案申請 繳件步驟

學生財務支援系統

<https://my.ntu.edu.tw/fao/login.aspx>

生輔組餐食方案網頁

<https://advisory.ntu.edu.tw/CMS/Page/170>

流程大綱

- 申請流程 (p3-p8)

MyNTU→[學生財務支援系統](#)

- 繳件內容 (p9-p12)

申請書、證明文件、未成年須補充資料

- 交件方法 (p13-p16)

存檔到自己的NTU Space，寄信提供下載網址

申請流程

從MyNTU學生專區→助學資訊→學號登入學生財務支援申請



從服務小幫手中輸入關鍵字，例如：生活

- ▷ 基本資料
- ▷ 服務小幫手
- ▷ 申請記錄
- ▷ 我的最愛
- ▷ 未領公費及獎助學金證明
- ▷ 獎助學金申請案維護

服務查詢

[前往：生輔組獎助學金一覽表](#)

• 請按申請鍵

獎助學金查詢條件	
申請對象	申請時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大學生 <input type="checkbox"/> 碩士生 <input type="checkbox"/> 博士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目前可申請 <input type="checkbox"/> 近兩學年度曾經開放申請
申請身分	獎助學金資訊來源單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國生 <input type="checkbox"/> 僑生 <input type="checkbox"/> 外籍生	生活輔導組 ▾
限定收入證明	限定特殊身分
<input type="checkbox"/> 清寒證明 <input type="checkbox"/> 中低收入戶證明 <input type="checkbox"/> 低收入戶證明	<input type="checkbox"/> 現役軍人子女 <input type="checkbox"/> 軍公教子女、遺族 <input type="checkbox"/> 原住民 <input type="checkbox"/> 特殊境遇家庭子女 <input type="checkbox"/> 身心障礙學生
獎學金性質	國籍/僑籍
不限 ▾	不限 ▾
在學狀況	受理單位
限在學生 ▾	不限
關鍵字	
生活	
送出查詢 清空查詢條件	

獎助學金查詢結果					
項次	獎助金名稱↑↓	金額↑↓	提供者↑↓	備註	我要申請
1	高教深耕經濟或文化不利學生輔導暨獎助計畫—生活津貼膳食方案	在學期間每月5000元(每學期核發4個月)	生活	詳情	申請



完成資料填寫，按下送出申請書

請注意學習心得及申請事由，內容有空白鍵跟換行符號無法送出

您目前的申請單號：	
獎助學金名稱：	高教深耕經濟或文化不利學生輔導暨獎助計畫—生活津貼餐食方案
備註：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閒置超過30分鐘系統即會自動將您登出，關閉視窗前請先『暫存』。2.得獎通知將寄至您的計中帳號電子郵件。亦可於本系統『檢視個人資料夾』查詢。3.本系統所提供地址之修改，僅用於獎助學金之匯款資料，無法同步更新教務處學籍資料。4.此獎助學金注意事項：無
<input type="button" value="暫存"/> <input type="button" value="送出申請表"/>	

個人基本資料

按下按鍵，列印校內用申請書

獎助學金待交文件列表

繳交文件時，請務必「列印（按滑鼠右鍵）待交文件列表」

申請單號：		繳交期限：	2022/2/11
獎助學金名稱：	高教深耕經濟或文化不利學生輔導暨獎助計畫—生活津貼餐食方案		
備註：	請務必先至生輔組網頁詳閱公告並確認是否有設獎單位專用申請書。		
生輔組公告網頁：	高教深耕經濟或文化不利學生輔導暨獎助計畫—生活津貼餐食方案		
姓名：		學號：	
學院：		系所：	年級：

您的申請表已收到，請您務必於繳交期限前檢齊應繳附件送收件單位辦理，逾期視同放棄申請，應繳附件如下：

「校內用申請書（是否列印請參閱下表）」

序號	已交	文件
1	<input type="checkbox"/>	生活津貼餐食方案專用申請書(請按上方「校內用申請書」)
2	<input type="checkbox"/>	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或特殊境遇家庭等證明(111年有效)

如果要修改資料或重新列印申請書

選擇**申請案維護**，點選**必印**可以重新印申請書，選**修改**可更改內容

▷ 基本資料
▷ 服務小幫手
▷ 申請記錄
▷ 我的最愛
▷ 未領公費及獎助學金證明
▷ 獎助學金申請案維護

服務且詢

[前往：生輔組獎助學金一覽表](#)

尚未完成之申請表 (暫存)

項次	獎助金名稱	暫存單號	截止日期	編輯	刪除
1	高教深耕經濟或文化不利學生輔導暨獎助計畫—生活津貼餐食方案	60306	2022-02-11	<input type="button" value="編輯"/>	<input type="button" value="刪除"/>

已送出之申請表

項次	申請號	獎助金名稱	實際金額	申請學年	目前進度	待交文件	承辦人	注意事項
		高教深耕經濟或文化不利學生輔導暨獎助計畫—生活津貼餐食方案	20000	110下	尚未繳交文件	<input type="button" value="必印"/>	趙家珍	<input type="button" value="修改"/>

補充說明

- **1/24-1/31**期間送出之申請表，系統「申請學年」會先顯示「**110上**」，但不影響申請，同學可以放心申請及繳件。
- **2/1-2/11**期間送出之申請單，將會標示「110下」。

已送出之申請表

項次	申請號	獎助金名稱	實際金額	申請學年	目前進度	待交文件	承辦人	注意事項
1		高教深耕經濟或文化不利學生輔導暨獎助計畫—生活津貼餐食方案	20000	110上	尚未繳交文件	必印	趙家珍	修改
4		高教深耕經濟或文化不利學生輔導暨獎助計畫—生活津貼餐食方案	16000	110上	已獲獎	必印	趙家珍	110上曾經申請過，會顯示出舊資料

因1/24-1/31申請期間系統研判仍為上學期系統會先顯示110上但不影響申請

繳件內容-填寫專用申請書 (注意螢光欄位)

國立臺灣大學 111 年高教深耕經濟或文化不利學生輔導暨獎助計畫

—生活津貼餐食方案申請書

111 年 1 月 24 日

申請單號：00000		姓名：○○○	
年級：○ <input type="checkbox"/> 延修註記		學號：B12345678 (如有相關通知以學號信箱聯絡)	
學院：○○學院		系所(組)：○○系○○組	
本人手機：0900000000		生日(西元年/月/日)：2002/00/00	身份證號碼：A00000000
應繳文件確認	編號	名稱	已繳(請勾選)
	1	生活津貼餐食方案申請書(本頁)	✓
2	申請時有效之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特殊境遇家庭等證明或屬本校核發急難救助金之學生(由主辦單位確認)。(請詳閱本組焦點新聞網頁公告，相關限制與注意事項以公告為準)		✓
申請資格與情形	<input type="checkbox"/> 一、低收入戶學生。 <input type="checkbox"/> 二、中低收入戶學生。 <input type="checkbox"/> 三、特殊境遇家庭子女孫子女。 <input type="checkbox"/> 四、家庭突遭變故，經審查符合本校《學生急難慰問救助金實施辦法》核發救助金者。		
	一、本學期有無辦理教育部學雜費減免： <input type="checkbox"/> 有(類別：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無 二、之前有無申辦參加過校內類似之餐食津貼計畫或方案：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三、請填寫開通並綁定完成之「街口電子支付」APP 帳戶號碼： ●為配合使用本方案津貼，請確實填寫本人手機欄位並開通綁定完成街口電子支付 APP 帳戶，未完成開通帳戶者不予受理！ ●為配合教育部之年度計畫經費期程，學生須配合於每年度 12 月 20 日前將當年度津貼金額使用完畢，本校將按應使用完畢期限將未用罄之餘額逕予全數收回辦理結案核銷！ ●首次申請之未成年同學須完成繳交開立電子支付帳戶同意書(含身分證明文件)！ 四、須至臺大學務處生輔組網站>深耕計畫>生活津貼餐食方案>「生活津貼餐食方案學務處數位學習資源」任選 1 則學習資源，撰寫心得及對自身之啟發或當學期學習之規劃。 (學習主題：_____)		

繳件內容

01申請書 (需簽名)

02政府核發111年有效證明書 (低收、中低收、特境擇一)

國立臺灣大學 111 年高教深耕經濟或文化不利學生輔導暨獎助計畫
—生活津貼餐食方案申請書 111 年 1 月 24 日

申請單號: 00000	姓名: ○○○	
年級: ○	<input type="checkbox"/> 延修註記 學號: B12345678 (如有相關通知以學號信箱聯絡)	
學院: ○○學院	系所(組): ○○系○○組	
本人手機: 0900000000	生日(西元年/月/日): 2002/00/00 身份證號碼: A00000000	
編號	名稱	已繳(請勾選)
1	生活津貼餐食方案申請書(本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	申請時有效之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特殊境遇家庭等證明或屬本校核發急難救助金之學生(由主辦單位確認)。(請詳閱本組重點新聞網頁公告,相關限制與注意事項以公告為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申請資格與情形	<input type="checkbox"/> 一、低收入戶學生, <input type="checkbox"/> 二、中低收入戶學生, <input type="checkbox"/> 三、特殊境遇家庭子女孫子女, <input type="checkbox"/> 四、家庭突遭變故,經濟量符合本校《學生急難救助金實施辦法》核發救助金者。 一、本學期有無辦理教育部學雜費減免: <input type="checkbox"/> 有(類別:) <input type="checkbox"/> 無 二、之前有無參加過校內類似之餐食津貼計畫或方案: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三、請填寫開通並綁定完成之「街口電子支付」APP 帳戶號碼: _____ ●為配合使用本方案津貼,請確實填寫本人手機欄位並開通綁定完成街口電子支付 APP 帳戶,未完成開通帳戶者不予受理! ●為配合教育部之年度計畫經費期程,學生須配合於每年 12 月 20 日前將當年度津貼金額使用完畢,本校將按應使用完畢期限將未用罄之餘額逕予全數收回辦理結案核銷! ●首次申請之未成年同學須完成繳交開立電子支付帳戶同意書(含身分證明文件)! 四、須至臺大學務處生輔組網站>深耕計畫>生活津貼餐食方案>「生活津貼餐食方案學務處數位學習資源」任選 1 則學習資源,撰寫心得及對自身之啟發或當學期學習之規劃。 (學習主題: _____)	
	* 學習心得:(必填,字數約 200-300 字)	
	* 申請本生活津貼餐食方案之緣由:(必填,300 字以內)	
	* 本人瞭解並同意事項: 1. 同意將所有繳附之本資料提供本組做審核依據且不遺還,並同意將心得報告提供做為教育部深耕計畫成果報告使用。 2. 申請本方案所蒐集之個人資料將於申請目的及範圍內,交互使用於本方案範圍內之校內輔導單位及協助辦理津貼單位。 3. 接受不定時通知參加輔導課程相關活動。 4. 確認所提供資料內容與實際情形相符。 本人親筆: _____ * 審查意見: <input type="checkbox"/> 已對學生完成簡易面談及評估家庭狀況與需求,並提供或轉介學生適當輔導措施。 <input type="checkbox"/> 學生已檢附相關文件且意見與本方案規定相符。 承辦人: _____	

備註說明: 本方案將使用「街口電子支付」APP 做為使用平台,申請本方案前請務必配合申請開通街口帳戶(詳見申請手續說明),校內使用津貼時,建議使用本校 APP (Gtm_poop 與 Edurms),以獲得穩定性。



金門縣 金城鎮 低收入戶證明書

戶長姓名	姚玉敏
身分別	第3款
西曆住址	00000 金門縣金城鎮金城路門牌000號

新北市社會福利資格證明書

歸檔編號	110樹林-中低-236
社會福利資格身份	<input type="checkbox"/> 低收入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中低收入戶 <input type="checkbox"/> 弱勢兒童及少年生活扶助 <input type="checkbox"/> 中低收入老人生活津貼1.5倍 <input type="checkbox"/> 身心障礙者生活補助

花蓮縣玉里鎮

申請人姓名:	
戶籍地址:	
子女姓名:	
子女姓名:	
特此證明	
中華民國	110 年 1 月 4 日
備註:	一、上列特殊境遇家庭資格,經本府(本所)核定符合特殊境遇家庭扶助條例條第一項第1款在案 二、本證明書有效期自 110 年 01 月 01 日 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 止,惟期間如註銷,以實際核定註銷日期為本證明有效截止日。

繳件內容

03身分證正反面
首次申請且未成年者再繳交

檔案須清晰可辨識
將正反面放置於同一頁面
拍照後貼至word頁面
或合併成一張圖檔皆可



補充說明：開通街口帳號(首次開通且未滿20歲者)

如有疑問，請洽02-8771-7212、service@jkopay.com

告知客服人員您是臺大生活通的用戶

需提供同意書給街口

110年10月版



臺大生活通用戶您好，請先參閱以下說明：

1. 因未成年用戶如欲使用「街口支付」服務須取得法定代理人同意，故須請貴用戶之法定代理人（父母）雙方或監護人共同簽署「未成年人註冊及開立電子支付帳戶同意書」，另為確認立書人係未成年用戶之法定代理人，並請附上**立書人雙方身分證正、反面影本及未成年人之身分證明文件影本**，於【111年2月11日前】以拍照、掃描（電子檔須清晰、可供辨識）之方式回傳至 service@jkopay.com 或郵寄至 105 台北市松山區長安東路二段 225 號 C 棟 8 樓（客戶服務部收）。

*若對回傳文件格式有疑問，可來電 街口客服中心 02-8771-7212（每日 10:00-21:00），並告知客服人員您是臺大生活通的用戶，客服人員能更快速的協助您處理。

2. 倘若貴用戶未於【111年2月11日前】將上述文件回傳至街口客服部，您將無法使用臺大生活通服務，造成不便敬請貴用戶見諒。
3. 注意事項：父母離婚、一方死亡或雙方皆無法行使監護權，對於未成年人有監護權者應檢具證明文件（如法院判決書、記事欄有登載資料之戶籍謄本等）。

110年10月版



未成年人註冊及開立電子支付帳戶同意書

- 一、立同意書人（以下簡稱立書人）係未成年人____學生大名____（身分證字號：____學生____ 行動電話：__0900-111-222__）之法定代理人/監護人，茲同意該未成年人註冊並使用「街口支付」App及街口支付服務，以其名義在街口電子支付股份有限公司（下稱貴公司）開立第三類電子支付帳戶（僅有實質交易付款、儲值功能，而無法收款或轉帳），並全權處理該帳戶下之一切往來事宜（包括但不限於提供或變更其個人身分資料、同意或終止使用者條款、支付工具綁定及實質交易付款），且貴公司不需另行通知立書人。
- 二、於該名未成年人成年前，立書人得向貴公司此致
書人同意貴公司得酌收費用。
街口電子支付股份有限公司
- 三、立書人同意貴公司得向財團法人金融聯合徵信中心查詢或向其他銀行、基金公司、交易對象查詢或核對相關資料，意貴公司得依法保留因本次申請查詢所得之資料。
- 四、立書人____監護人一大名____因恐事務繁忙，特委託____監護人二大名____憑本同意書全權代理立書人一切法律事務，絕無異議。（若法定代理人僅有監護權，則立書人應為未成年子女之利益而行使代理權，並保證本申請法情事，願負一切法律責任。
- 五、立書人聲明上述「街口支付」App註冊及開立電子支付帳戶之行為，係為未成年子女之利益而行使代理權，並保證本申請法情事，願負一切法律責任。

立書人：監護人一
身分證字號：監護人一
聯絡電話：監護人一
立書人：監護人二
身分證字號：監護人二
聯絡電話：監護人二

中華民國

年

月

12

日

交件方法

資料完成，請到[My NTU](#)
→校園資源→NTU Space
上傳資料到[NTU Space](#)



登入[NTU Space](#)，選新增資料夾
命名：[110-2生活津貼餐食方案](#)



交件方法

資料命名：

科系年級_學號_全名

修改資料夾**分享**按鍵



交件方法 (分享方式二擇一)

選擇**公開**分享
(有連結就能下載)

選擇**私人**分享
請注意分享給chiachen11@ntu.edu.tw

分享設定 - 110-2生活津貼餐食方案

 <https://www.space.ntu.edu.tw/navigate/s/117C8462E8D842DE>

請選擇分享模式:

公開分享



說明:

允許所有人透過分享連結瀏覽 "**110-2生活津貼餐食方案**" 中的檔案。

分享設定 - 110-2生活津貼餐食方案

 <https://www.space.ntu.edu.tw/navigate/s/8054AFB45E6842C8>

請選擇分享模式:

私人分享



說明:

允許名單內的所有人員於 "**110-2生活津貼餐食方案**" 資料夾中瀏覽檔案。

合作成員: 

chiachen11@ntu.edu.tw

交件方法

將資料連結，以電子郵件寄送到 chiachen11@ntu.edu.tw

郵件主旨：科系年級-學號-姓名-申請生活津貼餐食方案

(範例：中文一-B100000000-趙○○-申請生活津貼餐食方案)

避免誤認為垃圾信

請善用學號信箱



分享設定 - 110-2生活津貼餐食方案

<https://www.space.ntu.edu.tw/navigate/s/8054AFB45E6842C8>

請選擇分享模式:

私人分享

說明:
允許名單內的所有人員於 "110-2生活津貼餐食方案" 資料夾中瀏覽檔案。

合作成員: 
chiachen11@ntu.edu.tw